



美丽中国故事

——国家有机产品认证示范区创建纪实

时代在呼唤

“有机”花开沃野丰

朱鹮之乡 生态洋县

“西部绿谷”的有机梦

绿色蒲江 生态新城

生态发展 绿色崛起

大美新安 有机建德

名茶之乡 生态安溪

智慧赤壁 绿色崛起

拥抱生态之美 尽享有机生活

发展有机产业 助推秀水富民

贡品之乡 美丽宣恩

一湖清水 一片绿山 一个梦想

红星耀中华 亲民惠世界

绿谷红城 幸福旺苍

熊猫老家 有机宝兴

红军之乡 绿色新城

生态青川 美丽家园

有机农业守望者

科技创新促示范 产业升级助增收

生态新城 美丽宝应

叫响沿海滩涂的“绿色”明星

金色梦想的担当

有机认证监管 助推有机农业发展

天山梦城 山水温宿

借力青山绿水打造高端畜产业

粤东净土 生态陆河

绿丛遍山野 户户飘茶香

魅力灵宝的精品有机之路

美丽彝良 有机天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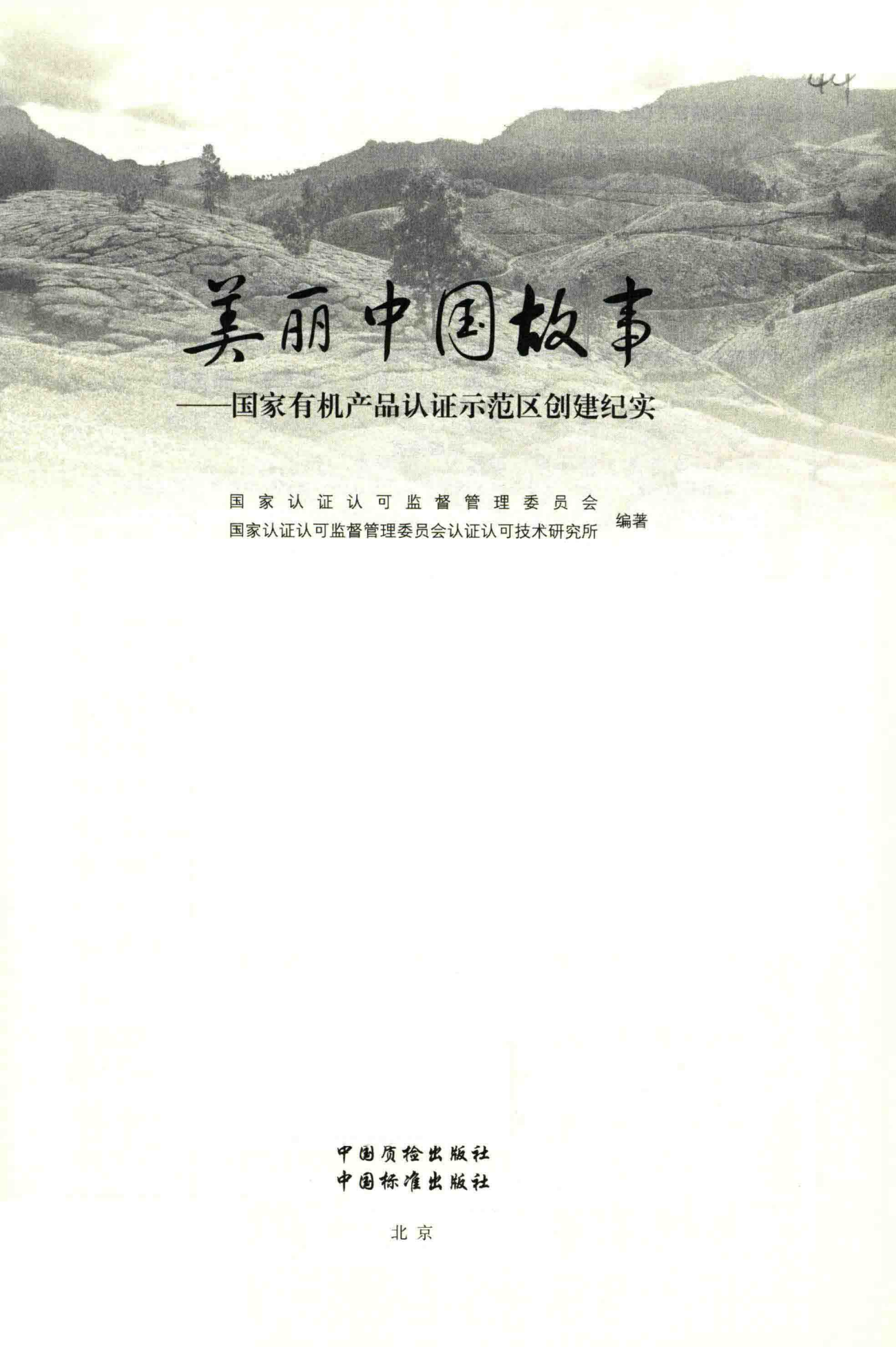
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

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认证认可技术研究所

编著



中国质检出版社
中国标准出版社



美丽中国故事

——国家有机产品认证示范区创建纪实

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

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认证认可技术研究所

编著

中国质检出版社
中国标准出版社

北京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美丽中国故事：国家有机产品认证示范区创建纪实 / 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
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认证认可技术研究所编著. —北京：中国质检出版社，
2016. 7

ISBN 978-7-5026-4307-2

I. ①美… II. ①国… ②国 III. ①有机农业—农产品—示范区—研究—中国
IV. ① F326.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6) 第 126039 号

内容提要

本书分为三部分：第一部分介绍了国家有机产品认证示范创建的背景、创建程序、示范
区建设现状、创建成效等内容；第二部分对获得国家有机产品认证示范区的 9 个区（县 /
市）的创建经验进行介绍；第三部分介绍了 21 个国家有机产品认证示范创建区的创建经验。

全书内容主要围绕示范区的生态环境、创建过程、创建成果和辖区内的特色产品展开介
绍。不仅展示了示范区良好的生态环境，政府在示范区创建过程中的推动作用，同时还展现
了示范区内的特色产品，为社会各界了解国家有机产品认证示范区提供了一个窗口。

中国质检出版社
中国标准出版社 出版发行

北京市朝阳区和平里西街甲 2 号 (100029)

北京市西城区三里河北街 16 号 (100045)

网址：www.spc.net.cn

总编室：(010) 68533533 发行中心：(010) 51780238

读者服务部：(010) 68523946

中国标准出版社秦皇岛印刷厂印刷

各地新华书店经销

*

开本 787 × 1092 1/16 印张 21.5 字数 400 千字

2016 年 7 月第一版 2016 年 7 月第一次印刷

*

定价：49.80 元

如有印装差错 由本社发行中心调换

版权专有 侵权必究

举报电话：(010) 68510107

编委会

主 任 王大宁

主 编 顾绍平

副主编 王茂华 刘宗德 唐茂芝

编写组 陈思成 张 剑 谭晓东 辛文东 李天刚

江 涛 蔡建明 胥洪超 张鼎明 王培东

傅继武 冯 勇 李朝曙 毛 磊 陈智锋

杨希山 牟永鑫 孙红云 胥小林 潘锡和

唐翠芳 肖向东 王 霞 郝 静 曲 丽

窦维薇 焦 翔 常耀文 刘 磊 赵杉杉

苏保乐 张淑敏 杨聪文 左渊杰 杨 涛

杨同保 王永刚 杨富国 张礼敏 惠海鹏

范聪红 陈 明 王 永 徐万雷 董晓伟

张晓波 徐建新 李春伟 彭金轮 郝玉琴

曹 勋 毕建文 周 宏 旦正巷前 覃祥芬

李 红 赖贵文 何怡瑶 石怀栓 陈智锋

曹 勋 王永刚 孙敏杰 王吉谭 吴海文

刘 曦 郑懿龙 姜 楠 孙 璐 周 宏

张鼎明 高叙景 李志鸿 刘益君 牛冬华

主 审 何小群

审 定 刘 克 马清民 张磊柱 游安君 彭 海

徐常青 王卫东 陈 贵

有机产品认证既是推进生态文明建设的重要市场化手段，也是生态文明建设的重要途径。《中共中央 国务院 关于加快推进生态文明建设的意见》中将有机定位为“有机农业引领绿色产业”，并将有机认证和低碳产品等纳入到国家统一的“绿色产品认证”体系中。

为加强有机生产与认证对生态文明的促进作用，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国家认监委）自 2011 年组织开展了“国家有机产品认证示范创建”活动。国家认监委创建有机产品认证示范区，顺应了国民经济发展“十二五”规划提出的“绿色发展，建设资源节约型、环境友好型社会”的号召，也落实了十八大关于“生态文明建设”的具体政策要求。到目前为止，在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以下简称国家质检总局）和各级地方政府的大力支持下，全国已有 54 个县市被授予“国家有机产品认证示范创建区（县/市）”称号。其中有 9 个国家有机产品认证示范创建区（县/市）被授予“国家有机产品认证示范区”称号。

国家有机产品认证示范创建工作，旨在整合多方资源，建立一个由地方政府负总责，质检、工商、农业、环保、公安等多部门联动的有机认证监管体制，形成有机产业发展的良好促进机制。

经过五年的不懈努力和不断完善，各部门联动的“大质量”监管格局已基本形成，联动机制已初步建立，实现了对有机农产品环境、产地、生产、加工、认证、销售监管的新常态，有力发挥了认证认可服务地方经济、促进环境改善、提升社会公众认知度、促进生态文明建设的重要作用。

为推广各地质检部门、地方政府和生产企业在有机产品认证示范创建中的先进经验，更好地借鉴有机产品认证示范区在保护生态、控制农业污染、减少水土和养分流失、提高食品安全水平、增强生态服

务功能等方面的做法，以便更好地发挥有机对生态文明的促进作用，国家认监委组织相关专家，将有机产品认证示范创建工作及效果以纪实方式进行整理总结，以《美丽中国故事——国家有机产品认证示范区创建纪实》的方式出版。

《美丽中国故事——国家有机产品认证示范区创建纪实》分为三部分：第一部分主要对国家有机产品认证示范创建的背景、创建程序、示范区建设现状、创建成效等方面进行介绍；第二部分对获得国家有机产品认证示范区的9个县/市的创建经验进行介绍；第三部分介绍了21个国家有机产品认证示范创建区的创建经验。全书内容主要围绕示范区的生态环境、创建过程、创建成果和辖区内的特色产品展开介绍。不仅展示了示范区良好的生态环境，政府在示范区创建过程中的推动作用，同时还展现了示范区内特色产品，为社会各界了解国家有机产品认证示范区提供了一个窗口。

本书的出版受国家“十二五”科技支撑计划“有机产品生产中允许使用物质评价关键技术研究”(2014BAK19B02)和国家质检总局科技计划项目“有机认证作为生态文明重要评价指标的前期研究”(2014IK151)的资助。本书的编写和出版得到了国家认监委领导、有机产品认证示范区、认证认可专家的大力支持，在此一并表示感谢！

由于示范区分布广泛，加之编者时间仓促，本书未能把我国国家有机产品认证示范区的全貌展现出来，不足之处，恳请各位专家和读者指正。

编著者

2015年12月

第一部分 国家有机产品认证示范区建设与发展

一、国家有机产品认证示范区创建背景	3
二、国家有机产品认证示范区创建过程与实施	4
三、国家有机产品认证示范区创建现状与特点	6
四、国家有机产品认证示范区创建成效与作用	12
五、国家有机产品认证示范区发展规划与展望	15

第二部分 国家有机产品认证示范区创建经验

时代在呼唤

——山东省潍坊市峡山区峡山模式探讨	19
-------------------------	----

“有机”花开沃野丰

——江西省万载县国家有机产品认证示范区	31
---------------------------	----

朱鹮之乡 生态洋县

——陕西省洋县国家有机产品认证示范区	45
--------------------------	----

“西部绿谷”的有机梦

——四川省西充县国家有机产品认证示范区	63
---------------------------	----

绿色蒲江 生态新城

——四川省蒲江县国家有机产品认证示范区	77
---------------------------	----

生态发展 绿色崛起

——浙江省武义县国家有机产品认证示范区	91
---------------------------	----

大美新安 有机建德

——浙江省建德市国家有机产品认证示范区	101
---------------------------	-----

名茶之乡 生态安溪

——福建省安溪县国家有机产品认证示范区	109
---------------------------	-----

智慧赤壁 绿色崛起

——湖北省赤壁市国家有机产品认证示范区	123
---------------------------	-----

第三部分 国家有机产品认证示范创建区创建经验

拥抱生态之美 尽享有机生活

——浙江省开化县国家有机产品认证示范创建区	137
-----------------------------	-----

发展有机产业 助推秀水富民

——浙江省淳安县国家有机产品认证示范创建区	145
-----------------------------	-----

贡品之乡 美丽宣恩

——湖北省宣恩县国家有机产品认证示范创建区	153
-----------------------------	-----

一湖清水 一片绿山 一个梦想

——湖北省鄂州市梁子湖区国家有机产品认证示范创建区	163
---------------------------------	-----

红星耀中华 亲民惠世界

——黑龙江省红星农场国家有机产品认证示范创建区	171
-------------------------------	-----

绿谷红城 幸福旺苍

——四川省旺苍县国家有机产品认证示范创建区	179
-----------------------------	-----

熊猫老家 有机宝兴

——四川省宝兴县国家有机产品认证示范创建区	189
-----------------------------	-----

红军之乡 绿色新城

——四川省通江县国家有机产品认证示范创建区	201
-----------------------------	-----

生态青川 美丽家园

——四川省青川县国家有机产品认证示范创建区	209
-----------------------------	-----

有机农业守望者

- 贵州省凤冈县国家有机产品认证示范创建区 219

科技创新促示范 产业升级助增收

- 贵州省麻江县国家有机产品认证示范创建区 227

生态新城 美丽宝应

- 江苏省宝应县国家有机产品认证示范创建区 237

叫响沿海滩涂的“绿色”明星

- 江苏省盐城市大丰区国家有机产品认证示范创建区 253

金色梦想的担当

- 青海省贵南县国家有机产品认证示范创建区 263

有机认证监管 助推有机农业发展

- 北京市延庆县国家有机产品认证示范创建区 271

天山梦城 山水温宿

- 新疆温宿县国家有机产品认证示范创建区 281

借力青山绿水打造高端畜产业

- 新疆兵团第四师七十六团国家有机产品认证示范创建区 297

粤东净土 生态陆河

- 广东省陆河县国家有机产品认证示范创建区 305

绿丛遍山野 户户飘茶香

- 江西省婺源县国家有机产品认证示范创建区 313

魅力灵宝的精品有机之路

- 河南省灵宝市国家有机产品认证示范创建区 321

美丽彝良 有机天麻

- 云南省彝良县国家有机产品认证示范创建区 331

第一部分

国家有机产品认证示范区建设与发展

一、国家有机产品认证示范区创建背景

随着科学技术在现代农业中的广泛使用,农业生产得到迅猛发展,但同时资源、环境日益枯竭和恶化的压力越来越大。在此背景下,20世纪70年代初以在生产过程中不使用化学合成的农药、化肥、生长调节剂、饲料添加剂等物质,遵循自然规律和生态学原理,采用可持续的农业技术以维持持续稳定的农业生产体系的有机农业产方式,在欧、美、日以及部分发展中国家开始发展。目前,世界上约有170个国家在进行有机农业生产,全球获得有机产品认证的有机农业面积超过4310万公顷,有机产品国际贸易额达720亿美元。

我国有机产品认证发展于20世纪90年代。1995年6月6日,中国第一张有机证书签发。出于推动环境保护的目的,原国家环保局于1994年牵头并建立了我国有机产品认证制度。2004年,根据国务院关于统一管理我国认证认可活动的决定,环保部向国家认监委移交了有机产品认证管理职责。国家质检总局、国家认监委于2004年、2005年先后制定发布了《有机产品认证管理办法》《有机产品》国家标准和《有机产品认证实施规则》等规章、标准,建立了我国统一的、与国际接轨的有机产品认证认可制度。经过近20年的发展,截至2014年年底,我国有机生产面积达到194.5万公顷。有机产品有效认证证书11499张,获认证企业8792家,有机产品年产值达302亿元。

虽然我国有机产业在相关部门和政策的支持下已得到快速发展,但还存在违规认证、违规生产、产销不能有效对接和消费信心不足等问题。随着商业竞争激烈,存在少数生产、加工企业和销售商追求短期利益、缺乏诚信、以假充真等问题。2011年以来,按照国务院领导关于严格有机产品认证监管的批示,国家认监委采取了一系列措施,陆续对《有机产品认证管理办法》《有机产品》国家标准和《有机产品认证实施规则》及配套规范性文件进行了修订,建立了有机产品认证标志使用“一品一码”制度。但由于具有有机产业链长(有机产品生产加工链条涉及投入品、种子、种植、养殖、环境、土壤、水质、加工、包装、贸易、认证、标识等各个环节)、专业性强、涉及面广、涉及部门多(涉及的部门除质量技术监督、出入境检验检疫等质检部门外,还包括农业、环保、工商等部门)等特点,保障有机产品认证有效性需从生产源头和流通环节全面加强监管。

为推动有机产品初级生产阶段认证活动监管,国家认监委自2011年组织开展了“有机产品认证示范创建”活动。在国家质检总局和各地方政府的大力支持下,目前全国已有54个县、市被陆续授予“国家有机产品认证示范创建区(县/市)”称号。其中有9个县/市已获得“国家有机产品认证示范区”称号。

国家有机产品认证示范区是国家认监委为积极响应国民经济发展“十二五”规划提出的“绿色发展,建设资源节约型、环境友好型社会”以及十八大提出的“生态文明建设”的国家政策,为发挥认证认可优势,旨在建立一个由地方政府负总责,整合质检、工商、农业、环保、公安等多部门联动的有机产品认证监管体制和有机产业发

展促进机制而开展的一项创建活动。

通过5年的“有机产品认证示范区”创建工作，形成了地方政府负总责，环保、农业、质检、工商等多部门联动监管有机产品的“大质量”工作格局，各部门按各自职责对有机农产品环境、产地、生产、加工、认证、销售进行常态化监管。同时使认证认可发挥了服务地方经济、促进环境改善、提升社会公众认知度、探索生态文明建设新途径等方面的作用。

二、国家有机产品认证示范区创建过程与实施

2011年国家认监委发出了《关于开展“有机产品认证示范区”创建活动的通知》（国认注〔2011〕34号），确定了“企业自愿参加、县/市级政府统一申报、省级质检部门初审推荐、专家组集中评审、认监委择优批准”的工作流程。

（一）建立国家有机产品认证示范区的目标和宗旨

充分利用认证认可手段，发挥有机产业对保持、改善生态环境的作用；贯彻落实中央十八大关于建设生态文明，推进经济、政治、文化、社会、生态文明“五位一体”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发展，努力建设美丽中国的宏伟目标，调动地方发展有机产业的积极性，发挥地方政府的管理职能，营造良好的有机生产环境；进一步加强有机产品认证监管，树立典范；利用自身信息、技术优势，帮助各地有机产业产、供、销平台的搭建，以促进各地有机产业的健康发展，为区域经济发展提供有力支持。

（二）创建国家有机产品认证示范区总体要求

创建区政府应当坚持“以质取胜”的原则，成立必要的管理机构，配备必要的人员，对本县/市有机产业发展进行统筹规划，积极争取更多方面的支持，有计划地推动本区域有机产业发展。

采取有力的行政措施，进一步加强本县/市有机生产的管理，严格控制有机生产禁用物质流入有机生产区域，切实保障本县市有机产品生产过程和产品质量符合《有机产品》国家标准要求，树立有机产品生产和认证标杆，以过硬的产品质量赢取市场认同，通过有机产业的发展实现区域经济增长与环境保护的和谐共存，在实施绿色发展，建设资源节约型、环境友好型社会方面做出积极探索和实践。

（三）创建国家有机产品认证示范区申报条件

（1）申请主体应为县/市级政府，并由省级质检部门初审推荐。

（2）具备发展有机产业的基本环境条件，且有机生产区域相对集中，形成一定规模。

（3）有几种本地优势产品，形成一个或多个较成熟的有机产、供、销产业链，并且具有一定的产业规模，对当地经济有一定的拉动作用。

（4）近三年未发生有机产品认证质量问题，无重大食品、农产品质量安全事故。

（5）申请地政府应制定了符合本地实际情况的有机产业发展规划、相应的配套扶持政策，并成立了由县/市主要负责人牵头的多部门参加的管理协调组织。

（6）申请地政府应制定了专门有机生产管理措施，能够严格控制有机生产禁用物

质流入有机生产区域，切实保障本县/市有机产品生产过程和产品质量符合《有机产品》国家标准要求，并有指定的部门和人员负责实施。

（四）国家有机产品认证示范区创建程序

国家有机产品认证示范区创建工作基本流程是：地方政府完善制度、自主申报—地方质检两局择优推荐—认监委组织专家咨询评审—公示公布—适时现场验证。

国家有机产品认证示范区创建工作是在地方质检部门积极配合下开展的。申报县/市在充分自我评估的基础上，经省级质量技术监督局（以出口为主的县市经直属出入境检验检疫局）初审，向国家认监委进行申报。

国家认监委组织专家进行文件审查，县市政府有机产业主管部门座谈，邀请专家咨询答辩，面向社会公示，适时进行现场抽查。具体程序如下：

（1）文件评审。国家认监委组织非申请地区的质检两局、研究机构、认证机构和大专院校的专家完成对申请县市提交的材料进行完整性和真实性审核，并提出了审查意见和关注重点。

（2）专家答辩。为保证有机示范创建区评审工作的公平、公开、公正，由国家认监委组织，邀请国内宏观经济、环保生态、有机产业相关行业、政策研究、认证机构、生产企业和消费者代表，通过召开专家咨询会议的形式对文件评审中发现的关注重点等进行讨论，并以无记名投票方式给出评议意见。

（3）公示。专家答辩结束后，对各申请县市申请材料在国家认监委网站网上公示专栏进行公示，以社会监督形式听取广泛意见。

（4）现场验证。国家认监委将根据文件评审、专家答辩、网上公示相关问题结合相关工作适时对申请县市进行现场验证。

（5）公布。经上述评审环节后无重大问题，国家认监委将以公告形式发布有机产品认证示范创建区名单。

（五）国家有机产品认证示范区的监督管理

国家认监委对“有机产品认证示范区”创建工作开展动态监管。为持续保持“示范创建区”和“示范区”的引领、示范作用，要求各认证机构在不增加获证组织经济负担的前提下，适当增加对“示范创建区”和“示范区”中获证组织的监督频次，并制定专门的证后监督方案，定期向所在地省级认证监管部门和当地政府部门报告认证情况。对不能持续符合有机认证要求的，应当在做出相应处理的同时，及时向国家认监委、所在地省级认证监管部门和当地政府部门报告，国家认监委在征询相关局意见的基础上，做出是否调整、暂停或撤销该县/市“示范创建区”或“示范区”称号的决定。同时，国家认监委不定期地组织开展对“示范创建区”和“示范区”的监督检查活动，重点检查相关县/市持续符合相关条件、有机产业发展和各局履行日常监督职责、认证实施规范性等方面情况，并根据发现的问题对各责任方实施相应处理。国家认监委根据有机产品认证示范区创建情况，适时制定有机产品认证示范区创建工作管理办法等规章，不断完善该项工作制度，优化工作程序。

地方两局负责对“示范创建区”和“示范区”认证活动的日常监管，严格查处违法、违规认证活动，对不能持续符合“示范创建区”或“示范区”条件的，督促相关县/市政府进行整改，并加强管理。整改后依然不能符合条件的，应当及时报请国家认监委暂停、撤销“示范创建区”或“示范区”称号；同时，要求各局结合各地实际情况，将“有机产品认证示范区（县、市）”创建工作作为质检部门贯彻落实十八大精神、服务地方经济发展、生态文明建设，加强有机产品认证监管的重要抓手，积极做好“有机产品认证示范区（县、市）”创建宣传、组织和监管等方面工作。国家认监委对在“示范创建区”和“示范区”创建活动中有突出表现的监管部门和个人给予一定表彰。

三、国家有机产品认证示范区创建现状与特点

（一）国家有机产品认证示范区创建情况

2011年以来，为落实“十二五”规划中关于“绿色发展，建设资源节约型、环境友好型社会”的要求，国家认监委与一些地方政府共同开展了“有机产品认证示范区创建工作”（以下简称“示范创建工作”）。目前，已有 21 个省的 54 个县（市）成为了“示范创建区”，具体名单见表 1。

表 1 2011—2015 年国家有机产品认证示范区和创建区

序号	时间（年）	示范创建区名称	是否为 国家级贫困县
1	2011	北京市延庆县	
2	2011	山西省广灵县	是
3	2011	黑龙江省红星农场	
4	2011	江苏省宝应县	
5	2011	陕西省洋县	是
6	2011	新疆喀什地区泽普县	
7	2011	四川省西充县	
8	2011	江西省万载县	
9	2011	福建省安溪县	
10	2011	四川省旺苍县	是
11	2011	浙江省建德市	
12	2012	云南省彝良县	是
13	2012	山西省沁县	
14	2012	浙江省武义县	
15	2012	山东省潍坊市峡山生态经济开发区	
16	2012	新疆裕民县	
17	2012	贵州省麻江县	是
18	2012	湖北省宣恩县	是
19	2012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四师七十六团	

续表

序号	时间（年）	示范创建区名称	是否为 国家级贫困县
20	2012	江西省婺源县	
21	2012	福建省建瓯市	
22	2012	四川省宝兴县	
23	2012	新疆温宿县	
24	2013	浙江省淳安县	
25	2013	江苏省盐城市大丰区	
26	2013	四川省蒲江县	
27	2013	四川省青川县	
28	2013	贵州省凤冈县	
29	2014	浙江省开化县	
30	2014	江西省信丰县	
31	2014	河南省灵宝市	
32	2014	河南省范县	是
33	2014	湖北省赤壁市	
34	2014	湖北省鄂州市梁子湖区	
35	2014	广东省陆河县	
36	2014	四川省通江县	
37	2014	青海省贵南县	
38	2015	河北省丰宁县	是
39	2015	河北省围场县	是
40	2015	内蒙古达茂旗	
41	2015	内蒙古扎赉特旗	是
42	2015	吉林省集安市	
43	2015	吉林省乾安县	
44	2015	吉林省和龙市	是
45	2015	河南省淅川县	是
46	2015	广西省昭平县	是
47	2015	四川省泸州市纳溪区	
48	2015	贵州省雷山县	是
49	2015	贵州省正安县	是
50	2015	云南省普洱市思茅区	
51	2015	云南省漾濞县	是
52	2015	云南省宾川县	
53	2015	西藏日喀则市	是
54	2015	青海省河南县	
合 计		54	17

国家有机产品认证示范区建设与发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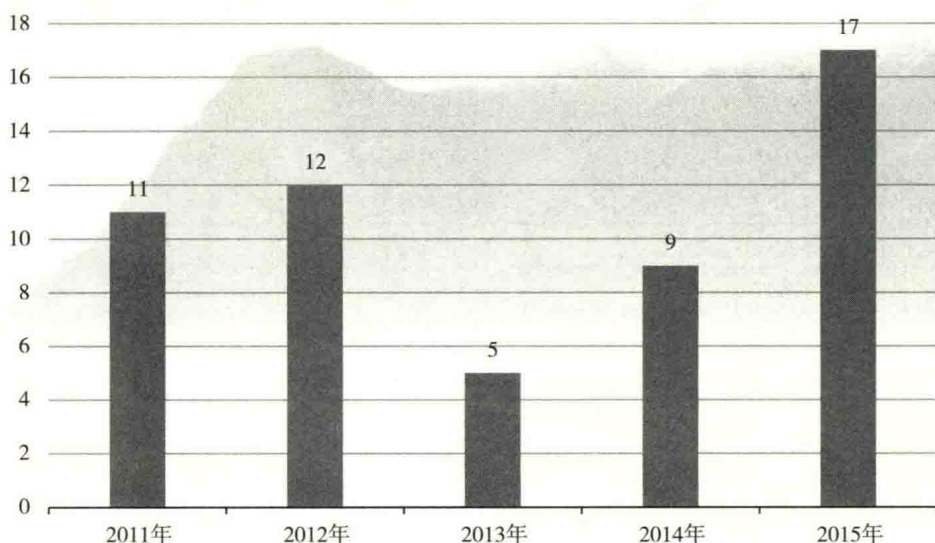


图1 2011—2015年国家有机产品认证示范区和创建区数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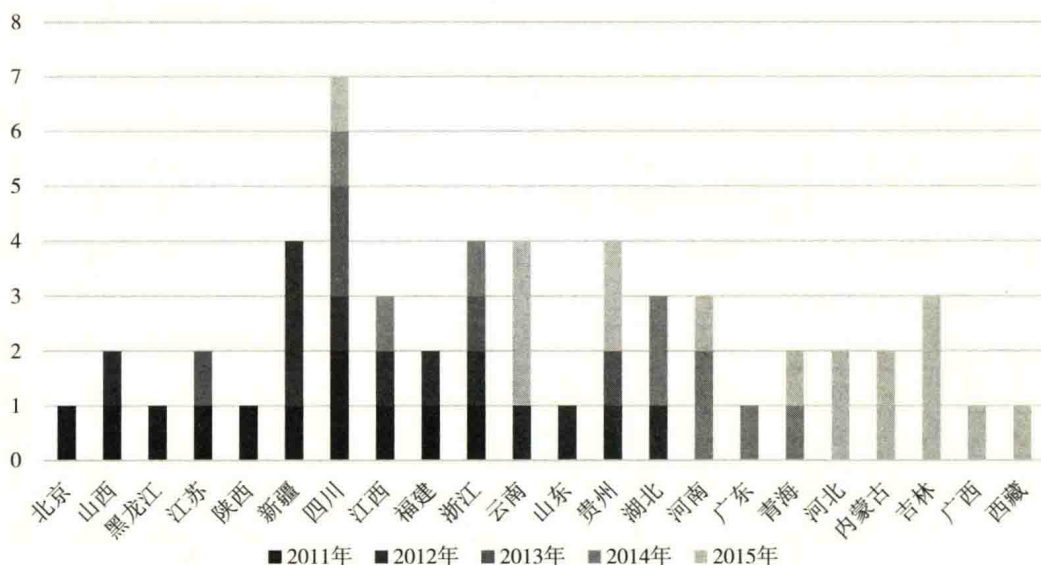


图2 2011—2015年国家有机产品认证示范区和创建区地域分布

（二）国家有机产品认证示范区特点

1. 政府推动

各示范创建区均成立以县委书记任组长、县长任副组长、相关单位主要负责人为成员的创建工作领导小组，大部分示范区专设有机产业发展办公室，建立联席会议制度和科学的考核机制。并出台了一系列政策措施，建立健全工作目标考核体系，将创建工作纳入部门、乡镇年度综合目标考核。

以峡山示范区为例。峡山区为抓好示范创建工作，实行“书记抓书记”工作机制，